竞争性磋商文件

|  |
| --- |
| 项目编号：NJYZ-202400701-GXSX  项目名称：南京江北新区高新实验小学2024校服采购项目 |

南京江北新区高新实验小学

二○二四年六月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南京江北新区高新实验小学(单位名称，以下简称“采购人”）就南京江北新区高新实验小学2024校服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兹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和磋商。

**1、项目编号：NJYZ-2024000701-GXSX**

**2、项目名称及内容：南京江北新区高新实验小学2024校服采购项目。本项目为南京江北新区高新实验小学2024校服采购项目。本项目拟招1名成交单位。**

**3、预算金额或单价限额：具体详见第四章采购清单。请各投标供应商在保证质量品质前提下，合理化报价。**

|  |  |
| --- | --- |
| **学校** | **最高投标限价** |
| 南京江北新区高新实验小学 | 1220元/套 |

**4、供应商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并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4.1供应商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自然人的身份证）；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的会计报表）；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后附件）；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项目实施所必须的许可资质证明材料）：无。

4.2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是否接受进口产品：不接受。**

**6、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7、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售信息：**

7.1、时间：2024年7月2日至2024年7月8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13：30至16：30（北京时间，双休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

7.2、报名地点：南京市六合区王桥路59号雨庭广场12楼1207室

7.3、方式：现场报名。（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或法人代表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请注明公司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所购文件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7.4、标书工本费：300元

**8、提交响应文件时间、地点（开标时间）：**

开始时间：2024年7月12日 14:00（北京时间）

截止时间：2024年7月12日 14:30（北京时间）

地点：南京江北新区高新实验小学会议室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过后，采购人组织专家与供应商进行磋商，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表持身份证出席。

**9、磋商保证金数额及交纳办法**：无需缴纳。现场出具《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供应商投标行为参照《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工作暂行办法》（宁财规[2018]10号）精神，纳入供应商诚信档案记录。

#### 10、响应文件份数：一式肆份（壹份正本、叁份副本），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 或“副本”字样。电子版响应文件壹份（一般应为PDF格式、U盘形式，随纸质文件一并提交）。当纸质副本文件、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存档，供应商须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每份纸质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11、样品留样接受信息**：

凡参与采购的供应商，需提供全部投标校服产品实物样品参加展示，按套系分类向学校、学生及家长展示拟采购的产品。成交的企业，现场封存与采购品项相符的展品做为留样。

布展时间：2024年7月12日下午14：00至14：30；

布展地点：南京江北新区高新实验小学会议室

**12、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名称： 南京亚正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六合区王桥路59号科创中心12楼

联 系 人： 杨工

电 话：025-57100580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一、总 则

**1、参照法律**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校服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规章和规定等。

**2、定义**

2.1 “**供应商**”是指参加磋商竞争，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2 “货物”指本采购文件中所述**产品**及相关货物。

2.3 “用户或使用单位”是指使用服务的单位。

**3、磋商费用**

3.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无论采购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其他费用**

**本项目专家评审费用3000元（专家评审费用不开具发票）、代理费用3000元，均由中标人支付，投标人在报价时须考虑此部分费用，中标后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给代理单位。**

## 二、响应文件编制

**5、**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6、响应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货币和编制**

6.1 提交的响应文件、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若有英文或其他语言文字的资料，应提供相应的中文翻译资料。对不同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6.2 供应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为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6.3 供应商应用人民币报价。

6.4 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如有修改，修改处须有供应商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磋商代表签字。

6.5 响应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顺序，统一用A4规格幅面打印、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6.6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写清相应的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地址、电话、传真等。

**7、响应文件的组成**

7.1 供应商应当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根据自己的商务能力、技术水平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逐条标明是否响应。响应文件由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价格部分，以及其他部分组成。

7.2 **响应文件的商务部分。**商务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这些文件应能满足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其中加**★**项目不得有缺失或无效：

（1）**★** 磋商申请及声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3）**★**第一章磋商邀请中 4.1规定的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4）**★**第一章磋商邀请中 4.2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证明文件；

（5）《商务条款偏离表》；

（6）合同草案条款；

（7）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资料。

7.3 **响应文件的技术部分。**技术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是合格的，并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以及对货物的详细说明，这些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提供的货物如与磋商文件要求有不符之处，应说明其差别之所在。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其中加“**★**”项目不得有缺失或无效：

（1）★供应商校服产品执行的标准和规范（格式自拟）；

（2）★市级及以上质检部门出具的供应商校服产品质量检查检验合格报告书；

（3）售后服务能力及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4）《技术条款偏离表》

（5）供应商必须提供全部投标校服产品实物样品一套，校服样品质量必须达到或优于项目需求所规定的标准；

7.4 **响应文件的价格部分**

（1）价格部分是对货物价格构成的说明，磋商文件如没有特别说明的话，对每一项货物仅接受一个价格。

（2）报价应包含完成本货物项目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3）**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市场价格变动，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因素，一旦成交，总价格不变。如果有漏项，视同让利。**

（4）**经磋商后，如果成交价高于或低于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首次报价的，分项报价同比例调整。**

7.5 **响应文件的其他部分。**其他部分由供应商根据编制响应文件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文件。

**8、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 三、响应文件签署与提交

**9、响应文件签署**

9.1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9.2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

9.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拒收：**

（1）未按竞争性磋商邀请规定的数额和办法交纳磋商保证金的；

（2）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等。

## 四、磋商

10**、联合体**

10.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10.2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活动。

10.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由同一专业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并以响应全权代表方的应答材料作为商务评审的依据。由不同专业的供应商组成联合体，首先以响应全权代表方的应答材料作为认定资质以及商务评审的依据，涉及行业专属的资质，按照所属行业对应的供应商的应答材料确定。

10.4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

10.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1、磋商组织**

11.1 在提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后，采购人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小组分别与供应商进行磋商。

11.2 磋商工作由采购人负责组织，具体磋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12、磋商程序**

12.1 磋商小组评审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性文件，并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将告知有关供应商。

12.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均有同等的磋商机会。

12.3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用“★”加注或特别说明的内容为实质性要求。**

12.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2.5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2.6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退出磋商的供应商，采购人将退还其磋商保证金。

12.7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按照无效处理：

（1）未按竞争性磋商邀请规定的数额和办法交纳磋商保证金的；

（2）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条件的；

（3）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

（4）投标总价超出采购预算限额的；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6）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7）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8）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9）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10）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1）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有夫妻、直系血亲关系的；

（12）不同供应商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13）没有逐一说明投标产品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技术参数和服务响应，而是直接拷贝磋商文件技术要求的；

（14）不同供应商的委托代理人(或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项目总监、项目负责人等)在采购文件发布日上月至投标截止日当月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15）服务承诺和付款条件未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

（16）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17）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2.8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终止：**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被磋商小组认定为无效的；**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5）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6）采购人需求发生重大变化暂时不能确定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不能满足需求等。

**13、评定成交方法和标准**

13.1 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审总得分最高的前两名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13.2 综合评审的主要因素是：价格、技术、服务、业绩、信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程度等。

13.3 **评审标准详见文件第三章。**

**14、确定成交供应商**

14.1 在综合比较与评价后按照得分高低顺序对供应商进行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比较,根据评审办法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推荐出成交候选供应商。

**14.2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将在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供应商采购结果公示期结束后领取成交通知书。**

14.3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4 采购人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作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14.5 所有响应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成交与否，采购人均不退回。

**15、编写评审报告**

15.1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过程和结果编写评审报告。

**16、签订合同**

16.1 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6.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6.3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6.4 **成交供应商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不得放弃或拒绝签订合同的。放弃或拒绝签订合同的，将上报监管部门视情将其列入不良行为名单，在一至三年内不得参加南京市采购活动。**

16.5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或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视情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6.6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五、询问、质疑、投诉和诚实信用

**17、询问**

17.1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将在两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18、质疑**

18.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质疑文件原件送达采购人处。

18.2 质疑文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不予受理：

（1）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采购公告发布时间、磋商时间；

（2）提起质疑的日期、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根据（具体条款）；

（3）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4）质疑供应商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包括座机、手机、传真号码等）；

（5）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6）供应商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18.3质疑供应商是指直接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自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之日起计算；且应当在提交响应截止之日前提出，未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无权提出质疑；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自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未参与该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无权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

18.4 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采购人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19、投诉**

19.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20、诚实信用**

20.1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和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20.2 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方工作人员、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经查实供应商有此行为的，采购管理部门将供应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按照法律相关规定处理。

20.3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人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20.4 供应商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处理。

20.5 供应商应自觉遵守磋商、评审纪律，扰乱磋商、评审现场秩序的，属于失信行为，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失信行为将被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

# 第三章 评标标准

**一、评标办法**

**本次项目评选委员会下设专业评委组及大众评委组，其中，专业评委组由专家代表、家长代表、老师代表组成，大众评委组由学校教师、家委会代表、学生代表组成。其中大众评委仅对样品品质部分进行打分，专家评委对价格、品质、服务、商誉、样品等进行综合评价打分。具体评分标准见下列第二条。**

**二、招标流程**

**本次评选采取两轮评标法。第一轮由大众评委及专家评委组对照评分标准对样品进行评分，总分值25分，所有大众评委及专家评委组对投标人样衣分别评分后再累积各投标人样衣得分为对应供应商样品得分。评标前，供应商将样品按照招标方要求，提前布置在评标现场。**

**第二轮由专业评委，对供应商的产品价格、品质控制能力、服务能力、商誉等，对照评分标准，独立进行综合评分。总分值75分。所有评委打分的平均分为对应供应商专业部分得分。**

**第一轮评分与第二轮评分的总分，为对应供应商的总得分。总得分第一名的企业为本次招标成交供应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项目明细** | **评审标准** | **分值** |
| 1 | 价格部分  （30分） | 价格 | 1.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计。   2、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投标报价相对评标基准价每低1%扣0.1分，每高1%扣0.1分；偏离不足1%的，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注：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投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超过的将按无效标处理。 | 30 |
| 2 | 商务部分（45分） | 企业  实力 |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OHSAS18001或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售后服务体系五星及以上认证证书，每具备一项认证得0.5分，最多得2分。（提供相应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2 |
| 供应商提供法定检验部门出具的符合GB/T31888-2015《中小学生校服》等国家标准的中小学生校服成衣全项质量检查报告，以证明其有中标后履约质量保证的能力，检测报告系参加此次招标全部样衣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5分（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  |
| 5 |
| 业绩 |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1年1月1日（含）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校服项目成功案例，每提供1个案例得1分，满分3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 3 |
| 质量满意度测评：在近一年校服质量满意调查评价中获得过100%满意评价的得4分，获得过70%及以上满意评价得基本分2分（提供学校出具的满意度调查表复印件）。 | 4 |
| 全程服务满意度测评：在近一年校服全程服务满意调查评价中获得过100%满意评价的得4分，获得过70%及以上满意评价得基本分2分（提供学校出具的满意度调查表复印件）。 | 4 |
| 方案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项目供货计划、进度安排、质量保障措施、制作工艺及流程等）描述的完整度和合理性等内容进行对比打分：项目实施方案完整、硬件有保障，合理可行的得10分；项目实施方案完整度较为详细，内容较为合理，硬件尚可的得6分；项目实施方案一般，合理性一般得3分；不符合投标要求者，不提供不得分。 | 10 |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项目交付安排 、验收方案、调换货服务（写明具体方式、时间）、后续货品增订及服务响应时间等详细说明比较；售后服务方案思路清晰，内容全面，针对性强的得10分；售后服务方案思路较为清晰，内容较为全面，针对性较强的得6分；售后服务方案内容一般、内容一般，针对性一般的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 10 |
| 售后服务及服务承诺 | 供应商有专门的仓储及校服备品备件周转库等，得2分。（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 2 |
| 供应商有专门的校服售后服务线下运营平台及配送中心得2分；（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 2 |
| 供应商具有多渠道，专业的校园服饰垂直电商平台（如微信运营平台，淘宝运营平台等)，及时给学生、家长提供在线服务的，有一个得1 分，最多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 3 |
| 3 | 技术部分（25分） | 校服样品 | 1.款式外观、面料成分及参数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保持一致性。  2.整体套系中，上、下装风格一致，全套衣服，主色、辅色、点缀色，配置合理。全套服装，包含领带、领花、等搭配，整体和谐，符合视觉美感。  3.面料质感、色泽均匀，外衣布料挺刮，有制式感。内层衣料柔软，穿着舒适。辅料为品牌辅料，光滑平整。  4.衣服工艺细节方面，标识齐全，包含：品牌、尺码、生产批次、面料成分、洗涤说明、姓名贴；衣服扣子牢固、扣眼整齐，有备用扣；衣服口袋、衣袢等受力处有套结缉牢工艺；衣服肩、肘等流线位置，过渡平整。衣服辅料与主体之间缝制工整无扭、皱现象。  **本项由专家评委与大众评委共同打分，优秀得25分，良好得18分，一般得7分，未提供不得分，最终样衣得分按平均分计算。** | 25 |
| 合计 | | |  | 100 |

**说明：**

**1、评标委员会将根据供应商投标文件及样品，按上表进行综合评审。由评委会根据评分标准进行独立评分，各项分值的合计为某个投标人的某项得分（保留2位小数）。**

**2、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3、评标委员会将综合排名第1名的企业确定为成交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低者优先，，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最终形成评标报告。**

**注：所有认证、证明和业绩均以有效的加盖公章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为依据。**

# 磋商项目的技术规格、要求和数量等

1. **项目内容：**

**南京江北新区高新实验小学2024校服采购项目，本项目拟招1名成交单位。**

1. **供货期限：本次招标有效期3年，合同按年度一年一签。每份合同执行期限为自签订生效之日起一年。本年度合同履约完毕并验收合格、双方均有合作意愿，可签署下一年度合同。**
2. **学校人数：实际以招生人数为准。**
3. **交付时间：每学期学校通知开始供货后5日内完成供货。**
4. **报价要求：**

供应商应综合考虑学校校服全年的订货量，在保证品质的前提下，给予充分的优惠报价。报价表上的价格应为包括价款、包装、运输、售后服务、税费及供应商认为应有的其他所有內容在内的项目总价，不允许出现报价外的其它计费项。禁止恶意低价报价。

1. **具体需求：**
2. 供应商提供的校服应符合国家标准的规定，对学生身体健康无任何不良影响。符合学生着装特点，舒适、耐洗、耐穿等要求。同时，款式的设计应遵循“端庄、大方、简约、实用”的原则，体现时代精神和中小学生的精神风貌，符合学生生理、心理特点，并符合学校文化建设和学生美育要求。**每件上衣均需配置学校校徽logo（含报价内），原图由学校提供。**
3. **投标技术参数（该点所有内容为实质性要求，不接受负偏离，且要求供应商必须对照该点各项要求，在投标书《技术规格偏离表》中逐条说明响应情况，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 **采购清单、款式要求、成份规格、产品要求，限价标准：**

## 南京江北新区高新实验小学校服款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8 | 品类 | 款式 | 构成 （件条/人） | 品名 | 技术参数 | 款式图片 | 限价（元件/件） |
| 1 | 夏装 | 男款 | 1 | 短袖T恤 | 1.面料:32支棉涤氨网眼 2.成分:75%棉20%聚酯纤维5%氨纶 3.克重：200g/m² 4.执行标准:GB/T 31888-2015 5.安全类别:GB 31701-2015 B类 |  | 75 |
| 2 | 女款 | 短袖T恤 | 1.面料:32支棉涤氨网眼 2.成分:75%棉20%聚酯纤维5%氨纶 3.克重：200g/m² 4.执行标准:GB/T 31888-2015 5.安全类别:GB 31701-2015 B类 |  | 75 |
| 3 | 男女同款 | 1 | 短裤 | 1.面料:棉锦氨罗马布 2.成分:62%棉34%锦纶4%氨纶 3.克重：230g/m² 4.执行标准:GB/T 31888-2015 5.安全类别:GB 31701-2015 B类 |  | 75 |
| 4 | 男款 | 1 | 短袖衬衫 | 1.面料:弹力府绸 2.成分:98%棉2%氨纶 3.克重：135g/m² 4.执行标准:GB/T31888-2015 5.安全类别:GB 31701-2015 B类 |  | 75 |
| 5 | 女款 | 短袖衬衫 | 1.面料:弹力府绸 2.成分:98%棉2%氨纶 3.克重：135g/m² 4.执行标准:GB/T31888-2015 5.安全类别:GB 31701-2015 B类 |  | 75 |
| 6 | 男款 | 1 | 短裤 | 1.面料:CVC薄纱卡 2.成分:60%棉40%聚酯纤维 3.克重：189g/m² 4.执行标准:GB/T 31888-2015 5.安全类别:GB 31701-2015 B类 |  | 75 |
| 7 | 女款 | 裙裤 | 1.面料:CVC薄纱卡 2.成分:60%棉40%聚酯纤维 3.克重：189g/m² 4.执行标准:GB/T 31888-2015 5.安全类别:GB 31701-2015 B类 |  | 75 |
| 8 | 秋装 | 男女同款 | 1 | 卫衣 | 1.面料：棉涤氨空气层 2.成分：80%棉17%聚酯纤维3%氨纶 3.克重：290g/m² 4.执行标准：GB/T 31888-2015 5.安全类别：GB 31701-2015 B类 |  | 130 |
| 9 |  | 男女同款 | 1 | 卫裤 | 1.面料：罗马布 2.成分：80%棉20%聚酯纤维 3.克重：300g/m² 4.执行标准：GB/T 31888-2015 5.安全类别：GB 31701-2015 B类 |  | 100 |
| 10 | 冬装 | 男女同款 | 1 | 冬装外壳 | 1.面料：T400破卡 2.成分：面料：100%聚酯纤维  里料：100%聚酯纤维 3.克重：180g/m² 4.执行标准：GB/T 31888-2015 5.安全类别：GB 31701-2015 B类 |  | 160 |
| 11 |  | 男女同款 | 1 | 绒胆 | 1.面料：摇粒绒复合 2.成分：100%聚酯纤维 3.克重：380g/m² 4.执行标准：GB/T 31888-2015 5.安全类别：GB 31701-2015 B类 | IMG_256 | 120 |
| 12 |  | 男女同款 | 1 | 冬裤 | 1.面料：烫光不倒绒 2.成分：72%聚酯纤维28%棉 3.克重：420g/m² 4.执行标准：GB/T 31888-2015 5.安全类别：GB 31701-2015 B类 | f30cc3a9177a85e7354bc2912aa6d2c | 120 |
| 13 | 制式校服 | 男款 | 1 | 长袖衬衫 | 1.面料:弹力府绸 2.成分:98%棉2%氨纶 3.克重：135g/m² 4.执行标准:GB/T31888-2015 5.安全类别:GB 31701-2015 B类 |  | 80 |
| 14 | 女款 | 长袖衬衫 | 1.面料:弹力府绸 2.成分:98%棉2%氨纶 3.克重：135g/m² 4.执行标准:GB/T31888-2015 5.安全类别:GB 31701-2015 B类 |  | 80 |
| 15 | 男款 | 1 | 礼服长裤 | 1.面料:CVC薄纱卡 2.成分:60%棉40%聚酯纤维 3.克重：185g/m² 4.执行标准:GB/T 31888-2015 5.安全类别:GB 31701-2015 B类 |  | 80 |
| 16 | 女款 | 格子裙 | 1.面料：色织格子 2.成分：面料：65%聚酯纤维35%粘胶纤维   里料：100%棉 3.执行标准：GB/T 31888-2015 4.安全类别：GB 31701-2015 B类 |  | 80 |
| 17 | 男女同款 | 1 | 毛背心 | 1.面料：精梳棉 2.成分：100%棉 3.执行标准：GB/T 31888-2015 4.安全类别:GB 31701-2015 B类 |  | 110 |
| 18 | 男款 | 1 | 领带 | 1.面料：缎布 2.成分：100%聚酯纤维 3.执行标准：GB/T 31888-2015 4.安全类别：GB 31701-2015 B类 |  | 10 |
| 19 | 女款 | 领花 | 1.面料：缎布 2.成分：100%聚酯纤维 3.执行标准：GB/T 31888-2015 4.安全类别：GB 31701-2015 B类 |  | 10 |

**备注：**

★1、规格为基本包装单位；成份、规格和标准为产品规定质量标准，供应商必须以等于或超过质量标准的成分、规格和标准响应投标。

2、本表一律用A4纸打印，不得涂改。

3、所列品种是为便于比较供应商综合报价所设，非釆购人的最终需求。采购人如有增减采购项目，执行供应商中标价格。

★4、不得缺项漏项，如有缺项漏项按无效投标处理。

1. **产品质量要求**

**1.质量应符合 GB18401《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GB31701《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安全技术规范》、GB/T31888《中小学生校服》、GB/T22854《针织学生服》、GB/T23328《机织学生服》、GB/T23314-2021《领带》等国家标准。**

**2.为验证中标产品技术指标的真实性，釆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对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进行检测，若发现样品的技术指标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釆购人可否决该供应商的中标供货商资格，相关检测费及损失由涉事企业支付。釆购人将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成衣各项标识齐全

中文标识项目包括：产品名称、执行标准、产品等级、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纤维成分和含量、号型规格、洗涤方法、厂名、厂址、联系电话。其中，号型规格、纤维成分和含量、洗涤方法、姓名贴等四项须使用耐久性标签，并缝合在校服上。

1. 供应商所报货物须选用优质面料、使用优质工艺生产，确保货物无异味、无污迹、做工优良和穿着舒适合体。带纽扣的服装，每件需在服装内侧加装备用纽扣一枚。
2. 样品要求：本项目投标供应商需提供成衣样品。所有样品的制作标准和要求与本次采购项目一致。成衣样品费用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成交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方封存，作为货物验收的标准。
3. **产品服务要求**

供货商提供邮寄到学生个人家庭住址，公布企业联系人的电话，如遇校服有质量问题，供货方应做好调换、修改或重做等售后服务工作。

提前或推迟送货，学校有权拒绝验收签单，必须接受学校统一管理，发生任何人员与设施损伤，均由供货方承担责任。

1. **售后服务要求：**

（1）质保期：成交供应商所供的货物必须提供一年免费质保期（使用方人为因素造成的除外），在质量保证期内如出现产品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接到学校通知应及时包修、包换，并在15天内完成。

（2）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开箱后，如采购人发现有任何问题（如外观有损伤），供应商必须立即以同样型号的校服在学校商定的时间内更换，确保其使用。

（3）如货物在试穿后发生尺码修改及质保期内发生质量问题，供应商应在接到学校反馈电话后5小时内予以响应，积极配合使用单位调换或返修。

1. **价格及减免政策**

学生校服价格由原辅材料费用、制作成本、应分摊费用、利润、税金等构成。如学校有特殊需求时，可与供应商进行二次谈价，执行价格上下浮动率不得超过公示价格的5%，且须事先向釆购人报批。

1. **付款方式**

一年级新生入校时，所有校服费用由学校代收后，在合同规定期限内统一支付给供应方。其余年级，根据校服订购方式可采用家长自行在供应商提供的订购平台自行付费购买。

1. **如因特殊情况，采购人有权终止招标。**

#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仅供参考，供应商可在采购人的要求下就合同文本做相应调整）

**南京市中小学校服采购合同范本**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甲方（采购方）：

乙方（供应方）：

为维护甲、乙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教育部等四部委《进一步加强中小学生校服管理工作意见的通知》（教基一【2015】3号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校服的材质、规格、数量、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 夏装 | 春秋装 | 运动装 | 冬装 |
| 品牌名称 |  |  |  |  |
| 材质 |  |  |  |  |
| 规格型号 |  |  |  |  |
| 计量单位 |  |  |  |  |
| 数量 |  |  |  |  |
| 单价 |  |  |  |  |

依据本合同签订的订单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二、校服的质量标准**

乙方提供的校服执行以下质量标准：

1.执行现行国家校服安全与质量标准（GB18401《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GB31701《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安全技术规范》、GB/T31888《中小学生校服》、GB/T22854《针织学生服》、GB/T23328《机织学生服》等）。

2.其他标准：

乙方提供的校服应当具备以下质量标识：生产企业名称标识；面辅料成分标识；洗涤标识；规格型号标识；校名标识和反光标贴（根据学校需求）。

**三、校服的样式与封样**

1.校服的样式由甲方指定或由乙方设计（与投标承诺完全一致），乙方设计的校服外观设计版权归甲方所有。

校服的样式、面料材质、辅料材质、颜色等最终由甲方书面确认，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2.乙方应当免费制作校服样衣。

3.甲乙双方应将经确认的样衣封样保存。封样时，双方应当将样衣在密封的包装上标注“样衣”并加盖公章，并各自保存。

**四、校服的生产加工与首次送检**

1.乙方必须严格依照本合同约定的标准及双方确认的样衣，组织生产加工。

2.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合格的工艺生产加工，确保校服的质量及安全。

3.乙方应当在校服出厂前，将一定数量校服送法定检验机构检验，取得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报告后方可交货。

**五、校服的交付**

1.负责交货期及交货地点：乙方应在 年 月 日前交货，并送至甲方指定送货地点 。

2.交货通知：乙方应在交货前5日内，将到货日期、交货数量、装箱规格等相关交货信息提前通知甲方，甲方应及时作好收货安排。

3.包装规格和包装要求：乙方所提供的产品需按质量要求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楚注明规格型号、数量以及甲方名称。

**六、校服的验收与二次送检**

1.乙方交付校服时，甲方应对产品数量、外包装及货品有无破损等进行查看，并应按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封样样衣对产品质量进行验收。

乙方应当出具本批次产品经法定检验机构检验合格的报告。

2.验收异议

甲方如对乙方所交付的产品数量、产品质量等存有异议，应在乙方交货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乙方应在甲方提出异议后2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解决。

3.校服调换

校服试穿后，如发现产品规格不符或者大小不合适，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日内予以调换。

4.二次送检

依据规定，双方确认：甲方将乙方交付的校服进行抽样，送交法定检验机构进行检验，检验合格作为验收合格的必备条件。乙方同意服从法定检验机构检验结论，并承担相应的后果。如送检合格，检验费用由甲方承担；送检不合格，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支付方式**

本合同价款按以下第1种方式支付：

1.收到货物并验收合格，所有校服费用由学校代收后，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分批次支付给供应方。

2.家长在供应商提供的校服订购平台上，自行购买并支付款项。

**八、违约责任**

1.甲方未确认校服样衣的，乙方有权延迟生产加工的时间，所造成交货延误由甲方承担损失。

2.甲方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日，按照逾期支付部分价款的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的，每逾期一日，按照本合同总价款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乙方交付产品数量短缺的，应当在接到甲方通知后的 日内补足，逾期未能补足的，乙方除补足短缺的校服外，还应当向甲方支付短缺校服价款 ％的违约金。

5.乙方交付产品规格不符本合同约定的，应当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日内予以调换，逾期未能调换的，乙方除调换规格不符的校服外，还应当向甲方支付不符合规格的校服价款 ％的违约金。因质量问题甲方提出修补、更换面料等要求的，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6.乙方交付产品经法定检验机构抽样检验不合格的，甲方有权退回所有的校服，还应当向甲方支付总价款 ％的违约金；因产品质量对学生健康造成伤害或可能造成伤害的，乙方还须承担赔偿责任。

7.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被第三方因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追诉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全额返还已付价款，支付总价款 ％的违约金。

**九、其他约定：**

1.如果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导致解除，违约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

2.任何一方希望解除本合同的，应提前向对方发出书面解除通知。通知应明确说明解除的原因和生效日期，解除通知的送达日期应为生效日期。

**十、争议解决**

双方发生争议的，可协商解决，或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也可选择以下第 项方式解决：

1.提请南京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 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附则**

1.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签署后，由甲方负责将本合同交至 市、区教育局备案。

甲方（签名或盖章）： 乙方（签名或盖章）：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邮 箱： 邮 箱：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手 机： 手 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手 机： 手 机：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

**（所附格式仅供参考，一切以磋商文件要求为准）**

**响 应 文 件**

**项 目 编号：**

**项 目 名称：**

**供应商名称 ：**

**日 期 ：**

**评分索引表**

|  |  |
| --- | --- |
| **评分项目** | **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响应文件主要目录及相关证明材料格式、附件**

1. 磋商申请及声明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 报价表
4. 资格证明文件
5. 分项报价表
6. 供应商校服产品执行的标准和规范
7. 省、市质检部门出具的供应商校服产品质量检验报告书
8. 技术条款偏离表
9. 商务条款偏离表
10. 项目实施、集成、实施方案（若有）
11. 服务与承诺
12. 磋商需要的其他证明文件及材料（若有)
13.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附件一、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附件二、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附件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格式及证明材料

附件四、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

**目录一、磋商申请及声明格式**

磋商申请及声明

致：南京江北新区高新实验小学

根据贵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磋商邀请，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姓名和职务)代表 （供应商名称），提交响应文件并参加磋商。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我们的资格条件完全符合招投标法和本次采购要求**，我们同意并向贵方提供了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证据和资料。

2、货物名称： 。

3、按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优质服务。

4、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磋商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放弃对磋商文件任何误解的权利，提交响应文件后，**不对磋商文件本身提出质疑**。否则，属于不诚信和故意扰乱采购活动行为，我们将无条件接受处罚。

5、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保证于承诺的时间内完成本项目规定的货物内容。

6、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和磋商小组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7、我方正式通讯方式为：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8、我方正式开户银行和帐号为：

开户银行：

帐 号：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录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南京江北新区高新实验小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投标人住址）的 （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 （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竞争性磋商，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委托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

**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目录三、报价表格式**

报 价 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项目编号: | |
| 序号 | | 名 称 | | 报价（元） | | 其中，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元） | |
| 1 | | 运动装校服（男女生统一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人民币，大写） | | | 元 | | | | |
| 供应商是否属于小微型企业 | | | 是 否 | | | | |

供应商名称: （盖章）

说明：**在“供应商是否属于小和微型企业”栏后“是”或“否”上打“√”,评审过程中，如果小、微型企业报价无法划分计算的，将不予认可。**

**供应商可对报价表形式酌情调整.**

**目录四、分项报价表格式（以笫四章项目需求《采购目录》的格式为准）**

分项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项目编号：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原产地和制造商(或设计商名称） | 规格型号 |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总价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注：1. 以上表格为参考格式，供应商可以根据笫四章项目需求《采购清单》的格式进行修改。

2.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3. 单价及总价均为货到项目现场价格，包括货物价格等。

4、**经磋商后，如果成交价高于或低于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首次报价的，分项报价同比例调整。**

**目录五、供应商校服产品执行的标准和规范（格式自拟）**

**目录六、省、市质检部门出具的供应商校服产品质量检验报告书（格式自拟）**

**目录七、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

技术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项目编号： | |
| 序号 | 竞争性磋商文件条目号 |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技术、服务条款 | 磋商响应 | | 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盖章）

说明：

**1、**供应商**应逐一说明服务响应，直接拷贝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要求的按照无效处理；**

2、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目录八、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 项目名称： | | | |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竞争性磋商文件条目号 |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商务条款 | 磋商响应 | | 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盖章）

说明：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目录九、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及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证明文件及材料等（格式自拟）**

**附件一、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 ，属于（中型企业、小 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 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备注 2、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备注 3、“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特别提醒：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规定，在货物类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因此货物类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在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时，须按采购清单逐项列明每项产品的生产企业名称，并按声明函内容将每项产品生产企业的情况如实填写完整。如有遗漏的，则所遗漏项的生产企业将被视为非小微企业，供应商不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中小企业声明函》中的“标的名称”是指采购清单中每项产品名称。**

**附件二、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南京江北新区高新实验小学：

我单位 （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说明：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声明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格式及证明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格式

南京江北新区高新实验小学：

我单位 （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 若有 )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 若有 )

声明人：（公章）

日期：\_\_\_\_\_\_年 月 日

其他证明材料及文件：（如果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话）

**附件四：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

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法定代表人 |  | 联系人 |  |
| 联系地址 |  | 联系电话 |  |
| 诚信档案记录情况 |  | | |
| 信用承诺 | 我公司自愿参加南京江北新区高新实验小学组织的本次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证、诚实信用的原则，已发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  我们郑重承诺，本公司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包括：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接受各级政府采购监督部门和有权机关的的审查和处罚。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 | |